

湛江市麻章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文件 湛江市麻章区乡村振兴局

湛麻农通〔2022〕42号

关于抓紧安排使用 2021 年广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对口帮扶资金的通知

太平镇人民政府、太平镇驻镇帮扶工作队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广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对口帮扶资金的通知》（湛财农〔2021〕127 号）文件，本次下达资金 1800 万元，经太平镇、太平驻镇帮扶工作队研究报送资金项目库、区农水局组织初审、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，同意贵镇报送的资金安排项目库（详见附件 1），并按照每镇 600 万元进行下拨。

本次资金要严格按照《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》（粤委发电〔2021〕60 号）《关于印发〈湛江市麻章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监管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〉的通知（湛麻财〔2022〕22 号）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镇政府对全镇帮扶资金筹集使用管理负总责，各镇政府是驻镇帮镇扶村项目实施主体，是帮扶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直接责任主体，要切实按照本镇 2021 年广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对口帮扶资金有关内容推

进项目建设，切实管好用好本次下达的资金，并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1. 麻章区太平镇 2021 年度广州市对口帮扶乡村振兴
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库

麻章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

麻章区乡村振兴局(代章)

2022 年 5 月 26 日

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太平镇财政所

湛江市麻章区乡村振兴局

2022 年 5 月 26 日印发

麻章区太平镇2021年度广州市对口帮扶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库

序号	镇	村委会	项目类别	具体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主体	计划总投资（万元）	计划动工时间	计划竣工时间	驻镇帮镇扶村安排资金		是否考核事项	项目实施内容	绩效目标	备注
									金额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（资金文）				
1	太平镇	百龙村委会	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驻镇帮镇扶村	乡村建设风貌提升项目	100	依实际情况	2022年6月底前	100	湛财农〔2021〕127号	是	因地制宜，外立面改造，开展“三清三拆三整治”工作	改善村民出行环境，提升村民幸福感	
2	太平镇	山后村委会（高南村）	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驻镇帮镇扶村	村内道路硬底化建设项目	100	依实际情况	2022年6月底前	100	湛财农〔2021〕127号	是	推进村内道路硬底化，因地制宜选择路面硬化材料，加快推进入户道路建设	实现整村所有巷道硬底化	
3	太平镇	山后村委会（山六仔村）	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驻镇帮镇扶村	村内道路污水管网建设项目、村内道路硬底化建设项目	150	依实际情况	2022年6月底前	150	湛财农〔2021〕127号	是	深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整治，建设和完善排污管网。推进村内道路硬底化，因地制宜选择路面硬化材料，加快推进入户道路建设	实现污水全部处理，达标再排放，无污水直排、乱排。实现整村所有巷道硬底化	
4	太平镇	麒麟村委会	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驻镇帮镇扶村	村内道路污水管网建设项目、村内道路硬底化建设项目	100	依实际情况	2022年6月底前	100	湛财农〔2021〕127号	是	深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整治，建设和完善排污管网。推进村内道路硬底化，因地制宜选择路面硬化材料，加快推进入户道路建设	实现污水全部处理，达标再排放，无污水直排、乱排。实现整村所有巷道硬底化	
5	太平镇	东黄村委会	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驻镇帮镇扶村	乡村建设风貌提升项目	100	依实际情况	2022年6月底前	100	湛财农〔2021〕127号	是	因地制宜，外立面改造，开展“三清三拆三整治”工作	改善村民出行环境，提升村民幸福感	
6	太平镇	全镇各村	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驻镇帮镇扶村	乡村建设风貌提升项目	50	依实际情况	2022年6月底前	50	湛财农〔2021〕127号	是	因地制宜，开展“三清三拆三整治”工作	改善村民出行环境，提升村民幸福感	
小计						600			600					